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公司经营取得较好业绩，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现将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指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094.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2%；利润总额为 12,759.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 83.7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59.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35%。

（二）资本运作：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督促公司配合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工作，加强项目各方沟通协调，高质高效完成项目审查、反馈等工作，并于 2017 年 9 月 6 日通过证监会发审会审核，2017 年 9 月 15 日获得首发上市的证监会批文。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全面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公司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专门委员会，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适应资本市场规则要求。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6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16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5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10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 年 7 月 18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11 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7 年 11 月 14 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 年 11 月 23 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5 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18 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28 日

（一）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3、《对<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进行调整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 2016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 2017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7、《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8、《关于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9、《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10、《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1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12、《关于出具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3、《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14、《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四）2017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 LED 外延片、芯片生产研发项目的议案》；2、《关于签订工业项目进区投资合同书及补充协议的议案》；3、《关于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及股权质押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2、《关于出具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2017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会秘书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七）201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八）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

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2、《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3、《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制度的议案》；4、《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5、《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6、《关于拟签署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7、《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8、《关于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9、《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议案》；10、《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

（十）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一）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签署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2、《关于将<关于签署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列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上述会议均严格按

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四、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朱祖龙、施伟力、葛素云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六、2018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结合董事会对行业竞争趋势分析及公司发展战略，2018 年董事会将继续创新发展方式，强化内部管理，加强科研创新，优化人才队伍，着力于市场销售和生产经营，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将着重从以下几方面扎实做好工作：

1、夯实主营业务，稳健高效运营

董事会将坚定深化高光效 LED 外延及芯片主营业务，加大科技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推进国内、国际市场布局，实现稳健、高效运营。

2、强化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治理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运作,继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

3、合理资源调配,提高管理效率

董事会将在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合理进行资源调配,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果,加强执行力,提高管理效率。

2018年,LED产业仍机遇与挑战并存,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的领导下,在新的一年里,以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升管理为抓手,创造出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努力回报股东!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